wangzhaofeng.com

路加福音系列讲道 25

应验在你们耳中了

路加福音 4 章 14~30 节

维保罗牧师 2024 年 5 月 12 日

翻译：甘晓春 2026 年 8 月 14 日

我把今天的信息题目定为“在你们听见的时候应验了”，这是根据经文而来的。

请听路加福音 4 章 14~30 节，这是神的话。

“耶稣满有圣灵的能力回到加利利，他的名声就传遍了四方。他在各会堂里教训人，众人都称赞他。耶稣来到拿撒勒，就是他长大的地方。在安息日，照他平常的规矩，进了会堂，站起来要念圣经。有人把先知以赛亚的书交给他，他就打开，找到一处写着说，主的灵在我身上，因为他用膏膏我，叫我传福音给贫穷的人。差遣我报告被掳的得释放，瞎眼的得看见，叫那受压制的得自由，报告神悦纳人的禧年。于是把书卷起来，交还执事，就坐下。会堂里的人都定睛看他。耶稣对他们说，今天这经应验在你们耳中了。众人都称赞他，并希奇他口中所出的恩言。又说，这不是约瑟的儿子吗？耶稣对他们说，你们必引这俗语向我说，医生，你医治自己吧。我们听见你在迦百农所行的事，也当行在你自己家乡里。又说，我实在告诉你们，没有先知在自己家乡被人悦纳的。我对你们说实话，当以利亚的时候，天闭塞了三年零六个月，遍地有大饥荒，那时，以色列中有许多寡妇。以利亚并没有奉差往他们一个人那里去，只奉差往西顿的撒勒法，一个寡妇那里去。先知以利沙的时候，以色列中有许多长大麻疯的。但内中除了叙利亚国的乃缦，没有一个得洁净的。会堂里的人听见这话，都怒气满胸。就起来撵他出城，他们的城造在山上，他们带他到山崖，要把他推下去。他却从他们中间直行，过去了。”

这是神的话的宣读。让我们祷告。

天父，我们祈求你赐给我们悟性，使我们能够明白这段记载，就是耶稣开始祂事工的时候所发生的事情。我们应当从这里得到什么？这段经文告诉我们关于你这位父神的什么事情？它又告诉我们，你对我们生命的呼召是什么？父啊，我们应当如何生活？我们应

当如何思想？我们应当如何行事为人？因此，我们祈求你借着你的圣灵，使我们能够敏锐而丰富地明白这些事情。奉耶稣的名祷告，阿们。

20 世纪是一个充满邪恶人物和伟大领袖的时代。也许正是那些邪恶的领袖唤醒了一些伟大的领袖。我们可以看到这样一份两者兼有的名单。

至少在我看来，有一位领袖格外突出，就是英国首相玛格丽特·撒切尔。无论你是否认同她的观点，有一点是非常明确的，那就是当她认为某件事情是正确的道路时，她会毫不含糊、毫无畏惧地去追求。

有一次，在一次有充分记录的谈话中，英国女王伊丽莎白提醒撒切尔，也许最好不要把事情搅得太厉害，也不要让自己成为各方的人都反对的对象，不论是年轻人还是老年人，也不论是政坛两边的人。

撒切尔回应这番提醒说：“只有当一个人无法接受自己有敌人的时候，这才是问题。”

女王随后问她：“那么，你能接受自己有敌人吗？”

她回答说：“可以。”

然后她引用了苏格兰诗人查尔斯·麦凯的一首诗。诗是这样说的：

“你说你没有敌人。

我的朋友，这样的夸耀实在可怜。

如果你从未参与勇者所必须面对的争战，

你就不可能不树立仇敌。

如果你一个敌人都没有，

那说明你所做的事情微不足道。

如果你从未击打叛徒的腰，

从未从伪善者口中打落他们的杯，

如果你从未使错误归于正，

那你就是在争战中做了懦夫。”

对于我们这些改革宗基督徒来说，我想再引用一段比较切合我们自身的话。Gresham Machen 在他的经典著作基督教与自由主义中写道：“在宗教领域，正如在其他领域一样，人们所认同的事情往往恰恰是那些最不值得坚持的事情。真正重要的事情，往往正是人们愿意为之争战的事情。”

当我读到今天早上我们正在查考的这段经文时，我脑海中就浮现出了这些话和这些事情。这段经文非常有意思，因为短短几节经文里，我们看到耶稣先是受到众人的称赞，众人因祂口中所出的恩言而希奇，随后这些听众却“怒气满胸”，甚至竭尽全力想把祂从悬崖上推下去。而这一切，似乎都发生在同一天、同一个会堂里。这才叫教会分裂。

当我看到这段经文，以及基督所表现出来的勇气和祂愿意面对敌人的态度时，我心里其实有一点担心。我担心这样的经文会不会让教会里一些骄傲的人变得更加自大。这是我首先想到的问题。

我已经多次遇到过这种情况。我见过很多人，他们不知怎么就把一种勇敢、充满爱心而又不妥协的精神，与他们自己那种傲慢、自大、目中无人的态度混为一谈。他们像愤怒的狗一样吠叫，然后安慰自己说：“我是守望的人。我是神的守望者。”

不过，我并不是说这件事情很简单。我认为这其实是非常棘手的。一个人究竟应该怎样避免成为讨人喜欢的人？圣经说，有些人爱从人来的荣耀，而不是从神来的荣耀。那么，当我们说“我不会在意别人是否不高兴，我要讨神喜悦”的时候，我们究竟应该怎样做到这一点？

与此同时，我们又必须认识到，圣经对长老的资格要求之一就是：“在教外有好名声。”这里的“教外”，指的是教会以外的人。

那么，到底应该是哪一个？教会以外的人应该喜欢你，还是应该恨你？他们应该成为你的朋友，还是应该成为你的敌人？我不认为这是一件很容易拿捏的事情。

我想，对这个表面上的两难局面，最简单、最明显的答案就是：无论你可能给别人带来什么冒犯，这种冒犯都应该是因为你所传讲的真理，而不应该是因为你的语气或者你蛮横的行为。

我希望，当我承认这一点的时候，并不是带着一种虚假的谦卑。我自己在这件事情上也曾经远远没有达到应有的标准。我发现自己里面也有一种好争辩、喜欢争斗的倾向，尤其是在我年轻的时候作牧师时更是如此。那时候，我常常是在寻找一场争战，仿佛总是在寻找一个值得争论的事情。

但随着年龄增长，我发现自己渐渐走向了另一个极端，就是一种“不惜一切代价追求和平”的心态，而不是在某些事情上说：“不，我们必须在这里站稳脚步。”即使这样做会让一些人不高兴，我们仍然必须站住。这些事情并不容易弄清楚。我们究竟应该如何在这一切之中行走，确实不是一件简单的事。

幸好，即使我们在这些事情上失败，那位拯救我们的主却从不失败。

我们在这里看到的是：耶稣的降生早已被预言，施洗约翰为祂预备道路。耶稣受了洗，圣灵分别祂为圣。父宣告祂是自己所喜悦的。祂在旷野受试探，在亚当失败的地方得胜。如今，圣经告诉我们，祂满有圣灵的能力回到加利利。

现在，耶稣已经完全装备好，要开始祂的事工。这正是父神因着祂对世人的大爱而差遣祂的儿子所要成就的神的旨意。如今，圣子已经预备好了。这位曾经行走在世上最有智慧、最良善、最真实、最有爱的人，如今开始成为一个公众人物。

在此之前，祂一直过着不为人知的生活。关于耶稣，我们知道得非常少。我们有祂降生的记载，路加也稍微记录了祂 12 岁时发生的事情，但除此之外，我们实际上并不了解耶稣的成长过程。

现在，耶稣很快就成为一个公众人物。经文说，祂受到谁的称赞？似乎是“众人”。如果你把其他福音书的记载也交叉对照一下，就会发现，这个人因为祂带着权柄教导人，因为祂行神迹医治人，因为祂赶出污鬼，很快就声名远扬。马太记载说，祂的名声传遍了各处。

如果让我用今天的一些世俗说法来形容，耶稣当时可以说是“爆红”了。耶稣成了当时最受欢迎的人，人们蜂拥而来要看祂。

我记得自己是在“耶稣运动”期间信主的。我想他们最近还拍了一部关于那段历史的电影，讲到加略山礼拜堂。你知道，我认为“耶稣运动”带来了很多美好的事情。但你必须明白，在 60 年代和 70 年代的“耶稣运动”期间，信耶稣几乎成了一种潮流。人人都

在做，大家都来信主。

可是，下一股潮流一来到，很多人就离开了。

这正是后来发生在耶稣身上的事情。祂突然行了一个神迹，所有人都跟随祂；然后祂讲了一篇道，众人却全都离开了。

如果可以这样说，耶稣曾经一度非常“时髦”。但这一切很快就开始改变了，因为祂去了会堂。

我们发现，在圣经中，耶稣照着自己的习惯参加会堂聚会，是一件非常普遍的事情。当时的会堂处于一种混乱、营养不良、败坏和充满虚伪的状态，耶稣仍然去教会。那是祂的习惯。到了主日，祂就去。这就是祂所做的。

你觉得我们的教会有问题吗？你觉得今天的教会有问题吗？我宁愿去牧养我所见过最糟糕的教会，也不愿意去牧养耶稣那一天所走进的那间会堂。我还从来没有见过一间教会试图把一个讲论耶稣的人抓住，然后把他推下悬崖。

教会经常被指责为喜欢论断人。我们经常听到这样的说法：“教会里的人太喜欢论断别人了。”我承认，这种指责并非完全没有道理。但是最近一段时间，我发现社会文化中似乎形成了一种对“论断教会”的普遍舒适感。

这里面有一个讽刺之处，所有人都在谈论教会有多么喜欢论断别人。但当他们这样做的时候，他们自己正在做什么？他们正在论断教会。他们非常自在地论断教会，只是不希望你去论断他们。

我曾经参加过一次会议，我的一位牧师朋友说，曾经有一段时间，教会最熟悉、最流行的经文是：“以色列啊，你要听，耶和华我们神是独一的主。”

后来，这节经文被约翰福音 3 章 16 节取代了：“神爱世人，甚至将他的独生子赐给他们，叫一切信他的，不至灭亡，反得永生。”

而如今，最流行的经文却变成了：“你们不要论断人，免得你们被论断。”

就像喜剧表演中突然冒出一句粗俗的话，能够轻易、迅速，甚至让人有些不舒服地引起一阵笑声一样，如今艺术和文化作品中贬低去教会的人，把他们描绘成一个我们所有

人都可以共同憎恨的群体，也已经变得可预料，甚至到了令人厌倦的程度。

然而，耶稣就在那里。祂现在已经到了可以正式参与会堂敬拜的年龄，于是祂站在这些虚伪的人中间，起来念圣经。

在圣经中，你经常会看到这样的描述：有人站起来读经。有些教会也会说：“让我们站起来，一同诵读神的话。”我觉得这样很好。我不认为这是圣经中每一次读经时都必须如此的规定，我也不认为圣经要求每次读经都一定要站着。

耶稣翻到的这一段经文，是在基督降生大约 600 年前写下的。当时这段经文的直接应用，主要是围绕着以色列人被掳到巴比伦，以及神将参与恢复以色列等事情。

我们在之前一整个系列的讲道中已经学到，整本圣经都是关于耶稣的。耶稣在约翰福音 5 章 39 节说：“你们查考圣经，因你们以为内中有永生；给我作见证的就是这经。”祂在这里所指的是当时已经存在的整部圣经，也就是旧约。耶稣实际上是在说：“旧约圣经是关于我的。”

而在这里，我们看到的是一个相当极端的例子。耶稣说，这一段经文就是关于祂自己的。“主的灵在我身上。”这一点我们在上一章已经看到了，耶稣受洗的时候，圣灵降在祂身上。

然后经文又说，祂受了膏。“受膏”这个词，意思就是被分别出来，为某一项特定的工作而被分别出来，为某一个目的而被分别出来。

而基督受膏的事工，是从一个信息开始的。祂说：我受了膏，要传福音。所以，基督受膏首先是与祂所要传的信息有关。但听众需要明白的是，耶稣不仅是在传递这个信息，祂自己就是这个信息。教会绝不能失去这个信息的中心地位，就是福音，就是好消息。

教会通常都有自己的设计和布局，而这种布局往往本身就在传递一个信息。至少在新教，特别是改革宗的教会中，你会看到讲台、圣经，以及圣礼所使用的器具，比如洗礼池和圣餐桌。

为什么这样安排？因为当你走进教会的时候，这些东西就在告诉你：这就是焦点，焦点是神的话语，焦点是圣道和圣礼，教会绝不能失去神话语的中心地位。

但这并不是全部。我们在这里还看到，这个美好的信息伴随着美好的工作，而且在

这个情况下，是耶稣所行的超自然工作。

我们读到，福音传到了贫穷人的耳中。我来传福音给贫穷的人，我来医治伤心的人，我来使被掳的人得自由，使瞎眼的得看见，使受压制的人得自由。

对于那些发现自己身处困境的人，耶稣在说：“我来了，要拯救你。我来了，要把你从一个糟糕的处境中带出来，带到一个美好的地方。”

那么，当我们读到这样的应许时，我们应该怎样理解呢？我们应该把这些话按字面意思理解吗？还是说，它们全部都是比喻？

比如，这里所说的“贫穷人”，是不是指灵里贫穷的人？就像登山宝训中所说的：“虚心的人有福了。”当耶稣说“传福音给贫穷的人”的时候，祂指的是灵里贫穷的人吗？还是指真正物质贫穷的人？

这里所说的“瞎眼的人”，是真正肉身瞎眼的人，还是指那些看不见真理的人？

如果我要谈到那些对真理视而不见的人，那么这里所说的是实际被奴役的人吗？还是指那些被罪捆绑的人？

我想给出一个简短的、两个层面的回答。

首先，耶稣确实实际地成就了这段经文所预言的事情。祂所行的超自然神迹，是让人知道祂就是那一位的途径。

记得后来施洗约翰被关在监狱里，不知道为什么，他开始产生怀疑，就差人去问：“耶稣是那将要来的吗？还是我们等候别人呢？”

那么，这个问题是怎么得到回答的？耶稣回答说：“你们去告诉约翰，瞎子看见，瘸子行走。”

我们之所以知道耶稣确实是弥赛亚，就是因为祂能够行这些超自然的事情。

但事情还不止于此。我们当然可以认识到，被耶稣医治是一件极其宝贵的事情。如果我们生病了，或者有人住院，我们很多人都会祈求耶稣医治。这也是我们每个星期天都会做的祷告。

但你必须知道这一点：耶稣所医治的每一个人，最终都死了。所以，如果你得到的只是肉身的医治，却没有明白那无限和永恒的事情，那么你实际上就错过了这个信息的核心。

我们现在必须明白，耶稣，实际上包括使徒们所拥有的超自然能力，其目的就是证明他们所传讲的信息是真实的。

我们会看到一个很好的例子。有一个瘫子被人从屋顶上缒下来，来到耶稣面前。耶稣对他说：“你的罪赦了。”

众人马上就想：“等一下，这是什么话？”

然后耶稣说：“说‘你的罪赦了’，或者说‘你起来行走’，哪一样更容易？”接着，祂说明为什么要做这件事情。祂说：“但要叫你们知道，人子在地上有赦罪的权柄。”于是祂转过来对那个瘫子说：“起来，拿你的褥子回家去吧。”

这里更重要的信息，是罪得赦免，而不是那个两千年前已经死去的瘫子的身体得到医治。

第二，弥赛亚所带来的祝福也是如此。

我们在这里看到，被压制的人得释放，被奴役的人得自由等等。这些事情不应该仅仅被看作一些美好的比喻，好像耶稣做完这些事情以后，我们就可以把它们放到一边，然后继续来教会，因为现在一切都只是关于“我”和“我自己”。

这些事情应该为教会提供一个方向。释放、拯救、和平和喜乐，无疑首先指向永恒的事情，指向我们与神之间的和平，指向神的爱，指向我们从罪的奴役中得释放。

但是与此同时，我们这些在属灵上得到如此美好祝福的人，也不应该把这一切完全局限在非物质的层面。

耶稣不是在天堂里死在十字架上，祂是在地上的十字架上死的，是在一个你可以敲打、可以触摸的十字架上死的。

正如登山宝训中所说的，我们应当饥渴慕义。也许首先、最重要的层面确实是这个问题：你是否饥渴慕义？

但是雅各却非常强调另一面。如果一个人真的饿了，你就需要给他食物。饥饿的人需要得到喂养，孤单的人需要有人去探望，生病的人需要有人去帮助他们。

想想审判的日子，“我们什么时候见你饿了，给你吃？什么时候见你渴了，给你喝？什么时候见你作客旅，留你住？或是赤身露体，给你穿？什么时候见你病了，或是在监里，来看你？”然后主说：“这些事你们既做在我这弟兄中一个最小的身上，就是做在我身上了。”

这些都是实际的行动，是我们每一个人都应该参与的。我确实盼望每一个人都会来到主面前说：“主啊，你为我做了这么多，我该怎样回应你呢？”

保罗也把自己看作一个欠所有人的债的人。这其中一部分是信息，另一部分是服事。我也盼望你们每一个人都参与某种形式的服事。否则，基督信仰就会变得极其自恋。如果基督信仰只是“我来到这里，喂养我，我想离开的时候感觉自己很好”，那就不是基督信仰的运作方式。

“主悦纳人的禧年”也是这段经文中的一句话，我认为这句话给一些人带来了困惑。至少按照我的理解，它与保罗所说的“及至时候满足”相对应。换句话说，一件极其重大的事情即将发生。如果用世俗的说法，我们可以说，公元前即将进入公元。或者用更加属灵、更符合圣经的语言来说，神已经作出了应许，而祂现在即将成就这个应许。世界的救主已经来了。

耶稣把书卷起来，交还给执事。我总觉得这一点很有意思。为什么我们需要知道祂把书卷起来，又把它交还给执事？难道只是为了制造戏剧效果吗？然后祂坐下。我猜当时整个房间一定非常安静。

作为牧师，有时候我站在这里讲道，会看到你们彼此交谈，有人站起来出去喝水，有人去洗手间，有人看手表或者看手机，等等。

但有时候，我正准备说一些不在讲稿上的话，突然之间，所有人都开始注意听了。我不知道你们这时候在期待什么，也许是想看看我到底要说什么，也许只是想捕捉一点现实生活中的片段。

经文说：“会堂里的人都定睛看他。”然后耶稣抛出了一个重磅炸弹：“今天这经应验在你们耳中了。”我不知道自己能不能表达出那一天在会堂里，这句话究竟会带来怎

样的冲击。

我记得自己曾经在亚利桑那大学参加田径队。有一天，我出去跑圈。当时大约 80 华氏度，也许更热。我开始跑步，甚至还没有跑完一圈。跑到一半的时候，我开始觉得冷。跑到四分之三圈的时候，更冷了。等我跑完一圈的时候，竟然已经下雪了。从 80 华氏度到下雪，只跑了一圈。让我告诉你，从 80 华氏度变成下雪，都远远比不上那一天会堂里所发生的温度变化。

耶稣读完那段经文，然后说：“就是我。”

所以，经文接着说：“众人都称赞他，并希奇他口中所出的恩言。”

然后他们说：“这不是约瑟的儿子吗？”

耶稣对他们说：“你们必引这俗语向我说：‘医生，你医治自己吧！我们听见你在迦百农所行的事，也当行在你自己家乡里。’”

又说：“我实在告诉你们，没有先知在自己家乡被人悦纳的。”

圣经其实并没有为我们提供音乐记号。它不会每隔一段就告诉我们：“他提高了声音说……”或者告诉我们他当时使用了什么语气。我们并不知道每一句话具体应该用什么语调来说。

历史上曾经有一些牧师非常坚持，他们讲道的时候完全不使用语调。他们的理由是：“圣经没有告诉我们应该用什么语调，所以我也不使用任何语调。”我记得自己也曾经思考过这件事：“也许我也应该完全放弃语调。”

后来我意识到，没有语调本身也是一种语调。单调本身就是一种语调，而这种语调也在传递某种信息。当一个人用单调的声音跟我说话时，他实际上是在告诉我：“我对自己正在说的事情并没有那么在乎。”所以，我们无法避免话语带着某种语气。

这段经文没有告诉我们耶稣当时究竟使用了什么语气。我倾向于认为，会堂里有一些人仍然沉浸在对祂恩言的惊奇之中，而另一些人则开始说：“等一下，我认识这个人，这不是约瑟的儿子吗？”

所以，刚才大家还在惊奇，突然之间，我不知道是谁先开口，也不知道声音有多大，

但有人突然说：“等一下，这不是约瑟的儿子吗？”

没有光环，没有特写镜头，也没有当镜头慢慢推向耶稣时响起的音乐。房间里的人也没有突然都惊讶地看着祂。什么都没有。就只是：“这是约瑟的儿子。”那种感觉大概就是：“他凭什么这样说？他以为自己是谁？”

正如以赛亚书 53 章所预言的，当我们预期基督来到的时候，“他无佳形美容，我们观看他，也无美貌使我们羡慕他”。这也是许多其他原因之一，为什么我对那些把耶稣画得非常戏剧化的绘画和艺术表现不是特别感兴趣。圣经似乎刻意要告诉我们，耶稣的外表并没有什么特别之处，会让你一看见祂就受到震撼。甚至使徒也说，他们不再按照肉体的样式认识基督。

耶稣来是要传福音，祂也呼召我们做同样的事情。福音不需要我们的帮助，不需要华丽的音乐，福音不需要被包装。我们不能把福音打磨得更加漂亮，也不能把它改得更好。事实上，我们越是试图升级福音，福音就越显得没有能力。有些东西是不能随意动的。

我的艺术鉴赏能力并不怎么样，但我们去过意大利几次。你走进去，会看到各种各样的绘画和雕像，也会进入那些著名的艺术馆。我认为，花时间在那里走一走，然后了解背后的故事，是有价值的。这幅画背后的故事是什么？这座雕塑背后的故事是什么？这里到底发生了什么？然后你越来越深入地理解它。这些都是有价值的。

但你绝对不应该拿着你的笔走进卢浮宫。你不能说：“你知道我觉得蒙娜丽莎缺了点什么吗？我觉得给她画一撇小胡子，她就完美了。”

当我们试图改变福音的时候，事情就是这样。

我们需要发现圣经所说的福音究竟是什么，然后把它传讲出来。永恒的神子成为肉身，坐在一个房间里，与一群看着祂长大的人在一起。

祂刚刚作出了一个关于自己的宣告，而这个宣告很快就激怒这些人。但祂没有退缩，也没有闪避。祂只是把事情的真相说出来。祂知道他们会反抗。他们会讽刺地说：“医生，你医治自己吧。”这甚至是在指向后来祂被钉十字架的时候。他们说：“他救了别人，不能救自己吗？”

他们想让祂表演给他们看。“你看，你在迦百农行了那么多神迹。你不是会变魔术

吗？给我们也表演一个。”这就像今天我们所听到的那些无神论者的说法，“如果神真的存在，祂需要为我做些什么，祂得给我表演一个神迹。”

但耶稣没有迎合他们。当这件事情后来真正达到高潮时，祂怎么说？祂说，你们只会看到一个“神迹”，但不是你们所期待的那种。就像约拿一样，我要死，然后复活，这就是你们需要知道的一切。

耶稣并没有因为他们的愤怒而感到震惊。“没有先知在自己家乡被人悦纳的。”祂知道正在发生什么。

我看着这段经文，也试着把自己放进那一天的会堂里。那间会堂有他们自己的宗教观念，有他们自己的宗教计划，有他们自己的宗教方向。而这一切并不包括“约瑟的儿子竟然成为世界的救主”这件事情。

但是，信息并不会因此被修改，相反，耶稣是在解释神至高的主权。耶稣引用了旧约中的两个事件。这些故事本身都很长，我们今天不会深入讲解。耶稣也没有详细讲述它们。祂只是简单地提到这两个故事，而且祂似乎是为了强调同一个重点。

现在，整个房间都充满了愤怒。这两个故事所表达的意思其实很简单。在以利亚的时代，有一次饥荒，也有旱灾。以利亚去找一个寡妇，而这个寡妇不是犹太人。然后神借着以利亚行了一个神迹。那个故事讲到这个寡妇说：“我正准备做最后一点食物。我只有一点油和一点面粉。我和我的儿子吃完以后，就只能回家等死了。”以利亚却告诉她不要担心，因为神会供应她。

耶稣并没有把整个故事讲出来，祂只是希望他们明白一点：有一个不是犹太人的寡妇，以利亚被差遣去找她。

然后祂又从以利亚讲到以利沙。这里又有一个不是犹太人的麻风病人，以利沙去找他。他们不是以色列人，不是“自己人”，在当时，他们甚至不被认为是神的百姓，他们是外邦人。顺便说一下，叙利亚人乃缦，如果你去读那个故事，你会发现他的态度也并不好。他并不是一个特别谦卑、特别值得称赞的人。

我们生活在一个非常奇怪的时代，我想你们应该都听过这样的说法：“这是我的真理，这是你的真理，我有我的真理，你有你的真理。”

朋友们，当你放弃认识真理的基础，当你放弃认识事物的方式，当你放弃真理本身的时候，你实际上已经放弃了一切。真理不是一种可以随意切割的私人物品，也不是像橡皮泥一样，可以按照个人的喜好随意塑造。

真理，朋友们，是一场无法阻挡的暴风雨。这场暴风雨可以把你带到安全的港湾，也可以将你彻底摧毁。

你看过这样的电影吧？暴风雨突然袭击了一艘船，船上的人几乎全部死了，只有一个人幸存下来，最后被冲到岸边。暴风雨要做什么，就做什么。

耶稣在约翰福音 3 章中把圣灵比作风，风随着自己的意思吹，它吹到哪里，就吹到哪里。你并没有权力决定它应该怎么吹，无论如何，真理不会迎合你，真理不会服从你。我希望这能够提升我们对耶稣所说的“我就是真理”这句话的理解。真理要去哪里，就去哪里，真理不会向你屈服。

所以，会堂里的那些人听见耶稣所说的话。耶稣实际上是在告诉他们：“事情就是这样。真理就在这里。神已经成就了祂的应许。而你们站在了错误的一边。”

耶稣当时身处一群认为自己垄断了真理的人中间，他们认为自己拥有真理，他们就是“自己的真理”。他们对于神偏爱腓尼基的寡妇和叙利亚的麻风病人这件事情，非常不高兴。

如果我们所说的观点是错误的，如果它不是圣经所教导的，那么它当然就是错误的。

但是，当圣经向我们启示一位按照自己的旨意和喜悦作出选择的神时，而圣经确实就是这样启示神的，如果我们说：“我不想服事一位会作出这种选择的神。”那么，你最终服事的就会是另一位神。

但真理要去哪里，就会去哪里。当他们的“真理”遇见了真理的时候，他们没有乘着这场暴风雨航行到安全的岸边。他们充满了愤怒。

我经常问自己一个问题，而且随着我年龄越来越大，我越来越经常问自己：“如果耶稣真的来到我们的教会，我们会欢迎祂吗？”我并不是故意这样说，也不是出于某种虚假的谦卑。

圣经所描绘的神的百姓，与我们今天周围所看到的情况，似乎有很大的不同。我们

很容易指着周围那些教会说：“你看看那些疯狂的教会，那些人跳舞跳得那么疯狂，他们做那些奇奇怪怪的事情，那看起来不像属灵的事情，反而更像是属魔鬼的。”

你当然可以指出周围的问题。但神把这些事情启示给我们，并不是为了让我们只顾谈论别人有多糟糕。我认为，我们需要不断地问自己：如果耶稣真的以肉身走进我们的教会，坐在第一排，那么在问答环节中，祂会问什么问题？我们又会怎样回答祂的问题？

今天，大体而言，西方福音派教会并不喜欢那位会作出选择的神。我们不喜欢一位行使自己神圣主权的神。我们往往抗拒那位“在天上的万军和世上的居民中，都凭自己的意旨行事”的神。

神选择谁得救，而这个选择是在永恒中隐藏的奥秘之处作出的。这看起来似乎不公平。那么，还有谁比神更有资格作这个选择呢？

我记得曾经和我们教会的一位姊妹就“恩典教义”，也就是加尔文主义，有过一段持续很久的讨论。她就是不喜欢。她不喜欢恩典教义，也就是加尔文主义。关于这到底是什么意思，我们以后也许可以在“热门话题”中更详细地讨论。简单来说，其中一个核心观点就是，神在创世以前、在永恒里就已经预定了哪些人属于祂。她不喜欢这个观点。

于是我们会进行神学辩论。那是很久以前的事情了。我记得，每次辩论的时候，我总觉得自己凭着一点谦卑，似乎把这个问题讲清楚了，也“赢了”这场辩论。

然后两周以后，同样的事情又发生了。我觉得自己又赢了这场辩论。

后来我才意识到，问题根本不在于辩论本身。到底发生了什么？

我记得最后有一次，我问她：“到底怎么回事？为什么这件事情让你这么困扰？”

她有一个没有得救的亲人，是她的父亲。她说：“如果神没有拣选他呢？”

我明白了，这不是单纯的神学问题，这背后有一个动机，这是一件充满感情的事情，是一件非常个人的事情。

你谈论的不是一个抽象的神学命题，你谈论的是我的生命，你谈论的是我所爱的人。

所以，我们后来进入了另外一种谈话。我问她的问题是：“你希望这件事情最终掌握在谁的手里？”换句话说，你已经尽了最大的努力去说服你的父亲，但他就是不听。所

以，你不希望这件事情掌握在你自己的手里，对吧？

她说：“对。”

我说：“但是，你也不希望它掌握在你父亲的手里，因为他根本不感兴趣，对吧？”

她说：“对，我也不希望。”

“那么，你不希望它掌握在你父亲手里，也不希望它掌握在你自己手里。那么，你的天父呢？你希望这件事情掌握在祂的手里吗？”

她说：“是的。”

我说：“对，这才是这件事情应该在的位置。”

它应该掌握在我天父的手里，作为基督徒，我们拥有一个极大的安慰。这个安慰并不是神总是在做我们希望祂做的事情。而是我们知道，我们在天上的父掌管着这个世界，祂作出选择。而到了永恒里，我们会因为祂所作的每一个选择而赞美祂的名。

当我们的眼睛完全被打开的时候，我们最终会认识到，那个最黑暗的时刻，那条最令人痛苦的消息，那件最令人心碎的事情，最终都是一件我们要赞美神的事情。

然而，耶稣当时就在那里，而那些人根本听不进去。

我刚才引用的但以理书那段经文说得很清楚：神要做什么，祂就做什么。没有人能拦住祂的手，也没有人能对祂说：“你做这事是什么意思呢？”

而这正是我们想说的话：“你到底为什么要这样做？”

有时候，我们只需要信靠神的手，不只是有时候，而是一直都需要信靠祂掌管一切的手。

最后，耶稣并没有改变祂的信息，祂没有迁就那些反对祂的人。我们也不应该这样做。

使徒保罗写道：“若是能行，总要尽力与众人和睦。”如果你们当中有人正在寻找一种方式来制造麻烦，请注意这句话：“若是能行，若是能行！”尽你所能，与众人和睦。

有时候，这是可能的。但另外一些时候，他们会想把你推下悬崖。

让我们祷告。

天父，我们祈求你继续打开我们的眼睛，使我们看见你所赐信息的美丽和真理，尤其是那和平的福音，就是使堕落、有罪的人能够与他们的创造主和好的途径。

父啊，愿这个信息永远成为我们生命的中心。愿我们的心始终以此为中心。愿这成为首先、也是最重要的信息，从你的教会传出去。

我们也祈求，作为你的百姓，我们能够努力跟随基督所留下的榜样，努力关怀失丧的人，喂养饥饿的人，探望那些在监狱里、在医院里的人。父啊，求你帮助我们去承担你呼召我们承担的这些需要。愿这一切都归荣耀于你圣洁的名。

奉耶稣的名祷告，阿们。